



洋学文庫
文庫8
D 273
3



文庫 8
D 273
3

盛世芻蕘

救贖篇目錄

總問答講天主降生救贖來歷

第一張至第六張

來書駁問

第七張至第九張

回書總辨

第十張

辨明人類元祖由土而造

第十一張第十二張

辨明元祖犯罪由於自主

第十三張

辨明元祖當受重罰

第十四張第十五張

救贖篇目錄

一



39- 7708

010190619830

辨明天主不棄罪裔。必來救贖。第十六張。

辨明天神代救。聖人代贖。各人自己補償。都使

不得。天主降生。並無褻瀆。第十七張至第十

九張。辨明無形有形。都由得天主。第二十張第二

十一張。辨明天主的全體大用。降生更顯。第二十二張

第二十三張。辨明天主降生。不從天降。不由氣化。亦不受女

胎拘縮。第二十四張。

辨明天主降生恩教。萬國流傳。中土自漢唐以

來。早有憑據。第二十五張第二十六張

辨明降世之主。即在天之主。人類可為天主義

子。與天主聖子大不同。第二十七張第二

十八張。辨明降生天主。以天主性而兼人性。與世上聖

人大不同。第二十九張至第三十一張。

辨明天主降生的憑據。先傳後驗。與中國所稱

奇瑞大不同。第三十二張至第三十七張。

辨明天主耶穌受難釘死。仁至義盡。德備功全。

其尊無對第三十八張至四十一張

辨明耶穌救贖之恩古今通受第四十二張

辨明救贖之恩身前身後受福無窮第四十三張至本

人大不同第二十八張至第三十一張

辨明耶穌救贖之恩古今通受第四十二張

辨明救贖之恩身前身後受福無窮第四十三張至本

辨明耶穌救贖之恩古今通受第四十二張

來早第二十五張至第二十六張



盛世芻蕘

救贖篇

有人問云。天主既係無形無像的神體。為何天主堂及奉教人家所供的。或係男像。手握天儀。或係女像。懷抱嬰兒。又像前必供十字架。這都是怎麼樣的解。說答云。這是天主降生之像。手握天儀。表天主為天地神人萬物之主宰。女像懷嬰。表天主降生。係真天主。亦係真人。顧復劬勞。與人無異。十字架。係天主為

救贖人罪。甘受苦難之具。論這個來歷。與天主造化天地人物的來歷。大不相同。更出人意想之外。凡說天地人物。有一個主宰。人還容易信服。說到天主降生。多有一時不能就信服的人。這是什麼緣故。一因天地人物。現在眼前。二因古來書上。有許多暗合主宰的說話。所以不敢不信。至於降生之事。原在西漢末年。三代以上的書。未曾明說。眼前又不見憑據。所以一講到天主降生救贖。好像是世上決定沒有的。

事情。今尊駕既已問及。我若不講明白。仍使尊駕不能深信而去。心甚難安。因這一件道理。更當緊要在我們眼睛看來。恩莫大於造化。但比不得天主降生救贖的恩。因肉身的了期甚速。最久不出百年。降生救贖。關係靈魂永遠。並無了期。所以說更當緊的。就是這一件。今欲講明。必須從根說起。天主生我們人類。最靈明。最尊貴。在萬物之上。為萬物之主。應該與萬物不同。另有一種尊貴的體面。纔能相稱。今就目

前事勢評論好歹。人的居處服食等項。件件不如禽獸。還要被他坑害。這是什麼緣故。當知天主造化之始。原在大地中。備一福地。用土造人。男名亞當。女名厄娃。配爲夫婦。做萬世人類的元祖。以福地居之。萬物俱聽其命。不耕而食。不衣而華。無寒暑水滂。疾病死亡之災。只勉其遵命事主。到了德備功全。連肉身同升於永福之所。子孫莫不如是。這事情猶如朝廷賞賜大臣一所府第。必擇美處。建造上房。做正經主人的安宅。其餘或住下人。或養牲口。俱在上房之外。今此世界。原是天主賞賜我們人類住的大宅子。豈有不端正一處好地面。做我們的上房。爲何一朝改變到這樣不堪的地位。因天主當時。命我元祖。居此福地。萬萬千千的美好。憑他使用。單單立下一條禁令。指一樹菓。戒其勿食。若違背了這樣極容易守的規矩。卽時驅逐諸美盡收。不許再居福地。肉身必有疾病死亡。靈魂必遭永禍。子孫都受餘殃。垂諭甚明。

不料元祖聽從魔誘。妄想一食此菓。卽同天主的全知。頓起貪心。重違嚴命。上干義怒。罰不逾時。從彼迄今。至於世末。酷暑苦寒。四行偏勝。男耕女織。汗血逆流。內則怒忿憂哀。壽夭俱同一死。外則虎狼蛇蝎。頑物亦准傷人。諸苦盡來。諸患悉起。憑他富貴貧窮。沒有一個人可能脫逃此罰。這個非常大變。不同小可。肉身如此。爲日無多。還容易過去。靈魂永罰。竟無了期。我們世世代代都是罪人的子孫。猶如國家叛逆。充軍安插。爲丐爲奴的一樣。只因年久失迷。無人傳述。好像本來就是這個光景。此與現在充軍的子孫。不知祖宗犯罪發遣的根由。把烟瘴地方。認做是故鄉祖籍了。然天主至仁無限。還望人回想本根。所以外美俱除。惟內體之靈魂。雖染原罪。尚不曾削去本來的神妙。明悟記含愛欲之司。仍然超越萬有。俗人說得好。破黃傘。好骨格。譬如一位原做公侯卿相的人。品格才能。自然與衆不同。後雖犯罪充發。外邊體

面一概革除。不知道的。只說是一名罪犯。然留心細看。見其舉動不凡。就能估定他本根決不平常。今我們只要把自己的才智聰明。想一想。可信從前必有福地之根。但天主生人的本意。原預備無窮永福。以待有功。一經變亂。因人人都有原罪。所以世代子孫。從善如登。從惡如崩。自己本罪。更深更重。只有一家八口。係信奉天主之人。天主命造大櫝如船。保存其身。隨降大罰四十天的洪水。沒過高山。八口之外。盡

行湮滅。後來人類。俱係八口的支派。生育既多。各方分住。土語不同。異端蜂起。雖有大聖挽回。無能補救。幸賴天主仁慈。早定降生之恩。又元祖妨命後。深自痛悔。苦懇哀憐。天主允其所求。疊示聖賢。預傳來事。於是歷國歷代。多有默喻天主降生之精奧。惟如德亞一國。離我們中國不甚遠。同在亞細亞洲內。先知之聖。世世相傳。比別國更顯更詳。卽天主所定降生之處。又有本國聖王的後代。卽天主所定降生之家。

今我們要講天主降生。須先說明天主一體三位的聖性。頭緒纔能清楚。天主一個。包含三位。一曰父。二曰子。三曰聖神。這位字。不是爵位座位的解說。係靈明自立之位。這父子之生。又非前代生後代的解說。有父卽有子。父子相愛。卽發聖神。一性一體。並無大小先後。尊駕一時不能理會。我說個極粗的比喻。請看熱生於火。濕生於水。有火卽熱。有水卽濕。火與熱合。卽發焚燒之勢。水與濕合。卽發潤澤之滋。相因而

來。並無須臾的遲早。話雖淺近。可借此推通。因天主聖性最奧最深。理能默悟。體實難言。在未有天地之先。渾全完備。一而三。三而一。分之無可分。合之無可合也。今所說的降生天主。係第二位天主聖子。聯合吾人靈性。選一全備福德之童身女爲母。不出人道而孕。於漢哀帝元壽二年冬至後四日。降誕於如德亞國。白稜府郊外之山隅。名曰耶穌。譯言救世者。生時神聖賡颺。異光擁護。景星晝現。遠國入朝。年滿三

十敷教授徒。神人萬物咸聽命不違。靈蹟甚多。至三十三歲。已滿救贖之定期。假手羣兇。甘心受難。釘於十字架。死時當午正。天則日月失光。地則震驚崩裂。人多哀痛。物盡慘傷。殮葬第三日。耶穌用本來自有之全能。死中復活。在世四十日。親與宗徒定完教規。命傳普世。事畢。於一百二十人之前。乘空直上。無數天神。扈從迎接。許多古聖。隨侍同升。此卽天主耶穌降生救贖復活升天之大概。升天後。各徒遵命分行。

天下。這是聖史所傳。聖經所載。一言不信。便屬異端。我想尊駕聽了這天主的來歷。恐未必驟然透徹。因天主所行的事。原不是日用平常的見識。就能推通。天主恩寬。亦可憐人疑惑。但疑必求明。我雖無才應對。然道因理顯。願仰賴主恩。以除疑案。

假如有人聽了這天主降生的始末。又寫字來問云。旣蒙見諒。所示救贖之事。多有不近人情。不合道理之處。非我吹毛求疵。因心難允服。謹遵台諭。歷數所

疑以求明解。一用土造人。爲人類元祖。中國正史並無其說。惟路史等書內有此訛傳。如何信得。二假令元祖果真。係首出創興之人。必然才全德備。斷無犯罪之理。三據說所犯之罪。不過一葉之微。不當有此重罰。四若說法在必行。何難棄此一支。另造新人。不當有此救贖。五卽欲救贖。亦該另施善法。或吩咐天神代救。或准令聖人代贖。或嚴飭各人自己補償。許以再新之路。不當親來塵世。褻瀆尊威。六旣說天主

無形無像。無始無終。爲何忽然變出一個降生的話來。有始又有終。有形又有像。大不合從前的說話。七還記得說天主是無所不在的。旣然無所不在。則隨地都有天主。並非自上而下。怎麼說一降字。隨地都有天主。又何必多此降生。八卽欲降生。或從天下降。或借氣成形。不當墮入女胎。受此拘縮。九普天率土。莫非天主生存之地。旣降生在世。自當周行萬國。使人人共曉。不當只居一處。十若說天上只有一個天

主何能分開做兩個。一個在天。一個在世。若說降世的。是天主之子。我們都稱天主為萬民之大父。誰非天主之子。^{十一}既說天主降生。何故又聯合吾人靈性。可見原是我們同類之人。或者德行比眾不同。決不是真正天主降生。^{十二}若說先知的話。猶如圖讖一般。豈可以此為憑。况在外國之事。或有或無。亦難徵信。至於無夫而孕。復活升天。以及生時的聖瑞。在世的靈奇。我們中國正經書上。不一而足。難道都算是天

主降生麼。^{十三}天主降生。已大褻尊榮。又加酷刑釘死。尚對人說。這是天地神人萬物的主宰。怎麼叫人信服。^{十四}既說釘死十字架。為救人贖人。果然能殼救贖。亦不過救贖漢朝以後的人。那漢朝以前的人。仍不能救贖。怎麼說得天主至公。^{十五}就是漢朝以後的人。也不見救了誰的苦。贖了誰的罪。好的原好。惡的仍惡。遭凶禍的。仍遭凶禍。不曾免了死。還了我們福地。有何效驗。這幾件疑惑。我因事關名教。理當審問辨

明。倘能逐條剖晰。不獨解我之疑。恐天下同此疑者。必多。我之茅塞一開。併可解衆人之疑。何快如之。回字云。從來玉石之光。磨而後發。鼓鐘之響。擊而有聲。故大道之原。亦必辨而後知。所以我們自奉教後。喜人多辨。不喜人不辨。辨必明。明卽有奉行之望。但尊駕想出這各條的駁問。自信強辭。可以奪理。殊不知天主的正道。有根有據。有本有原。憑他橫來豎去。決不能辭遁理窮。今尊駕開口。先說不近人情。不合

道理。雖是一句說話的起頭。亦不可不辨。世間不近人情的事。有兩樣。一因道理高深。超出常情之上。雖聖人有所不知。就把自己本來的身心性命。反而求之。誰能直窮到底。這樣的學問。自然不能與人情相近。一因道理偏僻。放蕩於常情之外。如詖行邪說。亦不能與人情相近。惟天主降生救贖。尤係超性之事。該當不近人情。然怎麼見得不是詖行邪說的偏僻。世俗之事。有真卽有假。有正卽有邪。有忠孝節義的

君子。卽有奸盜詐僞的小人。甚有把小人認做君子。君子誤作小人。如周公恐懼。王莽謙恭。這都是常有。的事情。欲知真假。欲別正邪。不必他求。只將尊駕所問的話。逐件解明。把那滿腹羣疑。銷除殆盡。則孰真孰假。孰正孰邪。自能辨別。辨明之後。纔知道天主所行之事。如精金美玉。無疵可尋。無言可議。併無事可疑也。尊駕旣肯如此用心審問。尚期加意詳求。虛心雅納。必蒙天主弘恩。撥雲霧而見青天。

第一問

用土造人。爲人類。元祖。中國正史。並無其說。惟路史等書內有此訛傳。如何信得。

用土造人。尊駕以爲路史訛傳。所以連元祖之事。一概不信。這主見就大錯了。看書的方法。只該論理。不該論書。孔子云。不以言舉人。不以人廢言。若所說果真。如黃農虞夏之名。不因路史而廢。只爲他來路未清。與元祖不對。做不得憑據。尊駕旣然道及。亦可見用土造人。常時定有風聞。不是他憑空白撰。總之周易始於伏羲。尚書始於堯舜。從前本無正史可查。各

國自有各國的憑據。何必借中國爲印証。詩經集註云。天地之始。固未嘗先有人也。則人固有化而生者矣。蓋天地之氣生之也。可見先儒早已費心猜擬。惟不能知其人之名。不能知其生之地。併不能知此肉身。雖有氣與水火。而土居其先。這是未曾聽見真傳。憑着自已的見識。尋思揣度之故。細詳先儒的口氣。已不得追求清楚。處於無可如何。只得用上兩個固字。以杜絕後人的疑惑。今別國具有始末根由。正先

儒當日欲聞而不得聞之事。反叱爲訛傳。難道中國無史可查。把那世上開首的事情。都該沒有了。尊駕既不信書。又不論理。難道也不信萬物俱生於土麼。凡物都稱土物。亦言土產土宜。凡人都稱土人。亦說土生土長。做醫家的常說脾土。係一身之本。可見人生於土而養於土。故離去了本鄉本土。多有不服水土的人。又可見人生於土而歸於土。故死後必以入土爲安。倘本來不是土造的。爲何死後還做了土。此

中大有深意。要人迴想死過的人都變爲土。我這現在的一定也是土。憑他富貴尊榮。驕奢貪忿。盡可付之東流。這就是天主的教訓。近取諸身。最真最切。尊駕若再生疑惑。不信此身是土。是不信天主的教訓了。有此關係。不得不轉展說明。

第二問

假令元祖果真係首出創興之人。必然才全德備。斷無犯罪之理。

辨尊駕說

假令元祖果真。必然才全德備等語。人人都知道人生於祖。今說假令果真四個字。還是不信有元祖的

口氣。請問沒有元祖。人從何出。若說隨處可以化生。爲何深山窮谷。人跡不到之地甚多。從不曾看見化出一個人來。又自古至今。從不曾聽見有一個沒父母生的人。可見由父而祖。由祖而曾。一代推一代上去。離不了一對生人的元祖。所以說四海之內。皆兄弟也。不是一祖所生。如何稱得兄弟。這樣無可挪移的事。還要說假令果真。恐世上沒有真事了。至於首出之人。天主聖意中。豈不望他才全德備。但既賦以

自主之權。善惡憑他自造。善則有功有賞。惡則有罪有罰。孟子亦云。若夫爲不善。非才之罪也。倘竟要賴天主的全能。使他才全德備。使他不愆不尤。這就是那反哺的烏鴉。跪乳的綿羊一樣。係禽獸之定能。不可以言德。併不可以言才。

第三問

據說所犯之罪。不過一菓之微。不當有此重罰。

辨犯輕罰重之疑。只

可論近日之常情。不可斷當時之罪案。當時元祖之罪。該受重罰。其故甚多。今約言之。一要論處境的順

逆。二要論事情的難易。三要論受命的親疎。四要論施恩的厚薄。五要論本人的智愚。六要論受罰的輕重。七要論地位的尊卑。我且將這七樣。略略解說幾句。便知道當時元祖罪大情真。不敢再說犯輕罰重了。何以見得。假如所犯雖重。而出於時窮勢迫。重亦可原。今論福地之中。珍饈美味。物物俱全。不吃此菓。並無一毫難過。處此極順之境。則犯順之罪。應該重而不輕。又如所命之事。遵守甚難。犯猶可諒。惟此一

莫之戒。有何妨礙。世間容易之事。算來無過於此。既然事最易守。則不守之罪。安能不重而輕。再如朝廷律法。出於地方官傳諭。踈遠小民。一時悞犯。情尚可容。若元祖當時。猶如大臣領旨。面命耳提。比不得民間的傳述。受命如此其親。則犯命之罪。雖輕亦重。嘗見主人看管奴僕。待得平常的。雖有不好。罰亦甚寬。若一個加恩厚待的人。故意違條犯法。主人的責罰。必數倍於他僕。當時元祖。受天主福地隆恩。高厚無

比。受恩既重。則處治負恩。亦不得不重。愚人犯罪。尚有可矜可疑之活路。能幹的人。必從重歸結。元祖當時。何等的聰明才智。豈不聞春秋之義。責備賢者。怎麼說得所犯甚輕。又或罰例原寬。無關重遠。雖然玩法。猶可支吾。乃到了變生爲死。禍及子孫的利害。明明知道。毫無畏懼。還不該受這重罰麼。我位愈卑。冒犯者愈尊。則其罪愈重。小民而犯帝王。片言有失。罪不容誅。乃至至卑之人類。犯至尊之天主。不拘何等

重罰。總不能稱其罪之重。這七樣。還是外皮。尚有心內的大罪。想僭天主。甚於叛逆。尊駕不曾細查。就說犯輕罰重。豈知定罪之法。不論物而論事。不論跡而論心。我們一人之私議。決不能對天主的至公。此義一明。可知本根既壞。則枝葉必傷。子孫之原罪難逃。救贖之新恩必至。

第四問

若說法在必行。何難棄此一支。另造新人。不當有此救贖。

辨天主全能。欲

另造新人。有何難處。但行與不行。權在天主。况天下之物。新造固難。修舊尤難。故死者不可復生。斷者不可復續。在我們無能之人類。只得棄而另造。如器壞卽毀。衣破卽廢。件件如此。若天主亦只能新造。不能整舊如新。何以顯天主無所不能。故不必棄。還該知道魔鬼的本來。原是天神。因自傲被罰。永爲天主之仇。他不能謀害天主。因而謀害天主所生之人。以洩其忿怒。倘天主棄而不救。既能害此。亦能害彼。再棄再造。豈是常行之法。故不可棄。倘被害而卽棄之。大

合魔鬼誘感之本意。是使邪魔得計。而天主之全能。反不勝彼之狡猾。如何使得。故又不肯棄。我們普世的人。能知道這不必棄。不可棄。不肯棄的三個緣故。就能明白天主。為我們費了無窮無限的大恩。

第五問

即欲救贖。亦該另施善法。或吩咐天神代救。或准令聖人代贖。或嚴飭各人自己補償。許

以自新之路。不當親來塵世。褻瀆尊威。

辨代救代贖及自己補償之議

早有別人說過。欲解此疑。須先講明救贖二字。怎麼謂之救。譬如有人。或沉溺水內。或墮入火坑。本人不

能自出。一齊遭難的人。自救無法。又豈能救人的苦。必得一位同類之人。不在水火中的。更係多情多義的好親友。纔肯拚命的救出來。怎麼謂之贖。譬如有人。或該受重刑。無能贖罪。或賣為奴僕。無力贖身。本人窮窘已極。一夥之人。自顧不暇。又何能彼此通那。必得一位同類的人。不在事內。且係至富至親的好父兄。不忍坐視。纔肯情願不顧自身的血本。用價贖回。這都是世態人情現有之事。遭了這樣的苦。若不

遇着這好人。決不能救出贖出。今我們帶着元祖的罪。又有本身自犯之罪。久爲魔鬼之奴。重刑斷不能免。若靠自己。只有時時增罪。習俗移人。賢者不免。怎麼能設補償俗人說犯法身無主。今犯了天主的法。倒由得你自己補償寬免麼。至於聖人。雖有德有才。不過盡他的本分。元祖之舊污未免。些微之小過難辭。與那同在水火中的人一樣。有何餘力。可救贖別人。若說天神代救。倘有天主之命。何所不可。但天神

雖無罪染。不與吾人同類。無形之體。如何能設救贖。有形的罪屬。若說照樣投胎做人。不獨紊亂神人兩類。一定之成規。且係有限的力量。一個天神的功勞。也未必能抵償一個人的罪罰。猶如做官的人。所得俸祿。只好養贍自己。何能週濟親朋。又不獨無力能爲。更於事不順。國家生殺之權。出於君。大臣而操國柄。必有受爵公朝。拜恩私室之弊。靈魂賞罰之權。出於天主。倘天神而代救贖。則天神之恩。反重於天主。

因贖罪之恩。比造化的恩。更大更遠。則愛敬之心。自然尤切。天主愛人至極。還望人以愛還愛。何忍令人分心而愛天神。請看古來愛民之君。惟云。萬方有罪。罪在朕躬。又云。百姓有過。在予一人。以君民聯屬之公義。尚不曾委責於臣僚。可知天主與人聯屬之愛情。無窮無盡。如何反委責於天神。尊駕說了三個方法。或係不能。或係不可。明明放着都是使不得的。可知除了天主降生救贖。並無再善之法了。不是一個

生我養我的大父母。誰係多情多義的至親。不是一個全能全善的大主宰。誰有這樣起死回生的真本事。若說褻瀆尊威。此疑易解。萬物中。最尊威者。莫過於太陽。看他照臨下土。污穢甚多。並未曾受其褻瀆。家庭中。最尊威者。莫過於祖父。看他照管子孫。污穢亦多。總不肯嫌其褻瀆。天主降生。不啻太陽之照臨普世。天主救人贖人。不啻祖父之保存兒孫。豈特並無褻瀆。更覺發顯尊威。因天主的尊威。由內而出。不

比世人的尊威由外而來。這由內而出的尊威無形而自顯。有形而更顯。如水之就下。下愈深。則水流愈大。又如火之着物。物愈多。則火力愈高。故天主不因塵世而褻。塵世反因天主而尊。就像帝王駐蹕之地。不拘何處。俱稱玉邸行宮的道理。惟那由外而來的。全賴人與物。始成其尊威。所以亦因人與物。而遂受其褻瀆。

第六問

既說天主無形無像。無始無終。為何忽然變出一個降生的話來。有始又有終。有形又有

像。大不合從前的說語。

辨無形像。無始終。係天主自有自立之

神體。前已說過。有形像。有始終。係天主降生救贖之形體。說了一層。再說一層。正所謂升堂而後入室。並無前後不合之處。從前不說天主的神體。則天地人物之來歷不清。止說天主的神體。不說降生的形體。則贖罪救人之功用不明。今說明之後。方知有形無形。同一天主。其不同者。只因人世之事。有常有變。所以天主之行。亦有經有權。假如元祖不曾妨命。子孫

尚居福地。則自始至終。惟有經常之道。恐未必行此降生之權變。達權以通變。由無形而爲有形。此天主超出格外之大恩。人所不能窺測者。在天主之全能。可以無形。卽可以有形。故開闢之初。本無形無像之天主。造化有像有形之人物。及降生之後。以有像有形之天主。廣佈無形無像之寬仁。要有要無。都由得天主自己。眼見愚人。尚不能議論聖賢之舉動。我們怎敢議論天主的行爲。總而言之。天主能造人物之

形。豈不能造自己之形。旣准人見於身後。有威之可畏。豈不能准人見於生前。有儀之可像。似此達權通變之中。仰見守經行常之妙。就世俗之事而論。亦可借爲比方。唐虞揖讓。湯武征誅。事隨時變。而義無不合。若說夏禹德衰。武周非聖。此係可與立。未可與權之人。舉一而廢百。必爲正道之害。今之不信天主降生有形有像。而反生他議。亦因平日。不曾將常變經權之道。融會貫通。所以執滯而難明。細詳尊駕所問

之意。未必不犯此病。人的肉身有病必醫。醫必照方服藥。倘患病不醫。或悞信古怪藥方。或強稱無病。如此者必成死症。靈魂之病亦然。尊駕速當豁瞽披聾。幸勿養癰成患。

第七問

還記得說。天主是無所不在的。既然無所不在。則隨地都有天主。並非自上而下。怎麼說

一降字。隨地都有天主。又何必多此降生。

辨先疑天主不該有形有像。今

疑天主不必有形有像。所問愈深。則所知愈廣。何以見得。因天主的無所不在。人多看得忽略。不要說那

未曾知道的。不肯理論。就是我們深信不疑的人。也保不定念茲在茲。今尊駕既信隨地都有天主。這是信德之根。從此好學深思。自然容易明白了。天主的降生頭一件。爲代人贖罪。其次就爲立表化人。若只有無所不在的神體。既不能贖罪。又不能立表。徒然造此世界。生此兆民。沒有一個人得享天主之福。在我們看得甚淡。在天主的仁慈憐憫。已不得瀝血剖心。動人悔悟。免人罪惡。卽從前許多古聖。亦不啻大

早之望雲霓。今尊駕謂多此降生。皆因不會知道天主的全體大用。故有此疑。請看我們有形之人。只能發無形之言。無形之聲。無形之德輝。單單獨有一個無形的天主。纔能發有形之言。有形之聲。有形之真光。故未降生之前。以有形之天地人物。爲言爲聲。爲光。提撕警覺。自開闢至於降生。已五千餘年。奈人習而不察。甚至無徵不信。及降生之後。遂以耶穌真實之光。印証造化之光。以耶穌神靈聖智之聲。印証萬

物各得其所之聲。以耶穌心傳口授之言。印証天地無聲之言。故聖經嘗說。耶穌爲言。爲聲。爲真光。這就是天主前後發現的體用。此中果能透徹。斷不肯再說多此降生。而降字之文。亦不煩疑惑。豈不知帝王有形。帝王之諭旨無形。由有形而至無形。不必說以尊降卑。而降字之解已全。天主無形。天主之降生有形。由無形而至有形。亦不必說自上降下。卽論其贖罪立表。而降字之義已顯。今而後。該知道天主有頒

行之事。故特降有形之生。猶如帝王有頒行之事。必降無形之旨。若有人只信帝王。不信帝王所降之旨。必與抗逆同科。雖有忠君敬上之虛文。都不中用。今只信天主。不信天主降生。或疑其不該。或議其不必。雖知道天主無所不在。常存敬畏。而所失甚大矣。

第八問

即欲降生。或從天下降。或借氣成形。不當墮入女胎。受此拘縮。

辨天主之行。

大中至正。變而不失其常。奇而不入於怪。倘從天下降。則身非人類。不順於理。何能立表化人。若借氣成

形。則身為虛幻。無益於事。何能代人贖罪。兩者不能人非天主降生之本意。所以懷胎乳哺。由童冠而至長成。事事俱與人同。以顯其真為人類。足見變而不失其常。惟有受孕之初。因天主聖神之工。降孕於童身之聖女。不由人道。應命成胎。且無災而誕。不損童身。如水晶瓶之受太陽。出入往來。毫無妨礙。以表其真為天主。又足見奇而不入於怪。不像那異端佛老。剖脇而生。不顧弑親之大逆。還妄稱教祖。人且羣然

附和。何怪如之。至於拘縮之言。係尊駕一時。不曾見到。故有此疑。中庸論君子之道。尚說其大無外。其小無內。孟子論君子之性。尚說大行不加。窮居不損。豈有降衷性命之本主。大道自出之真原。反受人拘縮之理。若說無所不能之天主。可大而不可小。可外而不可內。何以謂之全能。故自天主降生之後。纔知道人世之大小內外。高下尊卑。皆無妨天主之威權榮福。凡一切泥形求跡之見。只可付之一笑。

第九問

普天率土。莫非天主生存之地。既降生在世。自當周行萬國。使人人共曉。不當只居一處。

辨尊駕此問。總因中國不見天主降生的憑據。故說這不當只居一處的話。但尊駕既知道普天率土。俱係天主生存。則心中已信天主。為普世公共之主。天主教。為普世公共之教。比那說西洋教我們堂堂中國。為何從他的。不啻天淵之別了。且不獨這一件。我看尊駕這口氣。還必能知道這降生天主。就是造化天地神人萬物的天主。又比那只信造化。不信降生

的。更不啻天淵之別了。這是兩個最利害的疑關。尊駕果能打破。就不怕往前的阻擋。若像這樣只居一處的疑心。不消幾句話。即能解釋。怎麼說得這樣容易。因尊駕是一位明白人。知道天主當時。縱然周行萬國。亦不能人人共見。故只說要使人人共曉。當知我們人的見識。如何勝得天主的全知。天主降生。不獨要使當時人人共曉。直使千萬年以下。人人共曉。就如中國。說不得沒有憑據。天主升天後。代有傳人。像進呈刻書傳播。必非徒然卑辱可知。尊駕只從這兩路。左思右想。把我說的話。有理沒有理。果能勘問明白。將見良知感發。不用多言。自然信服。

第十四問

既說釘死十字架。為救人贖人。果然能救。以前的人。仍不能救贖。救贖亦不過救贖。漢朝以後的人。那漢朝怎麼說得。天主至公。

辨以人力而論。一時之人。原

只做得一時的事務。前朝後代。都不能管。雖然才智聰明。總不能過此分量。因這分量。係天主之定限。若說自有自立的天主。只管定限各類之分量。決不定

限自己的分量。雖降生於中古。而上下古今。都在眼前。況自元祖犯罪後。救贖之恩。常常曉示聖賢。故當時的人。能發信望愛之心。悔過求恩的。俱得沾其救贖。請看人家。若有一個做官的子孫。卽能榮宗耀祖。只因肉身之事。身死不能實受。今天主耶穌救贖之恩。係靈魂之事。靈魂常在常生。豈有不能實受之理。尊駕未曾入門。不知門內之事。若後來知道我們的聖經。就知道天主耶穌救贖之事。纔完。而古時的先

聖先賢。卽從墓中復活。耶穌升天時。卽隨從同升。何煩尊駕替古人擔憂。今尊駕現在降生之後。尚未會沾此救贖之大恩。請將憂古人之心。轉憂自己。何幸如之。

第十五問 就是漢朝以後的人。也不見救了誰的苦。贖了誰的罪。好的原好。惡的仍惡。遭凶禍的。仍遭凶禍。不會免了死。還了我們福地。有何效驗。 辨尊駕所說的是肉身暫時之死。天主耶穌所救的。是身後永遠之災。尊駕所想贖還的。是世上暫居之福地。天主耶穌代我們贖

還的。是常生常王之天堂。今將不免死。不還福地的疑心。先說明白。我們人類。自離了福地。都有一死。禍患憂勞。俱不能免。這個樣子。前已說過。好像充軍安插的犯人一般。國家安插的犯人。雖逢恩赦。也不許再回本籍。後來子孫。准他赴考做官。就算大造化了。犯了王法。尚且如此。犯了天主之法。倒想赦回福地麼。但天主無限之恩。自救贖後。何難仍回福地。免死免災。然不如此而行者。欲人不忘元祖之犯罪。天主

降生救贖。故也。明白了不免死。不還福地的緣故。就知道不免不還的。係身外不當緊之物。所免所還的。是身內無盡無窮之物。且現在更比前。還增添無可限量之恩。何以見得。元祖之罪根不去。爲善自難。所以說人心惟危。道心惟微。處此危微之勢。要想人皆堯舜。惟精惟一。允執厥中。如何能彀。這不可救藥之病。從前大聖大賢。百計千方。挽回無法。只有天主降生救贖的神恩。真正是一帖起死回生的妙藥。一通

盡牢大赦的榜文。不獨消除原罪。更能固本培元。我等後人。毋煩百倍其工。而愚者必明。柔者必強。此非徒托空言。現有深切著明之實事。人生凶惡之大。譬止有三種。一曰肉身。一曰世俗。一曰魔鬼。凡犯罪之由。皆從三種而來。又容易受此三害之由。皆從原罪而來。曰天主降生救贖之後。定有滌除舊染之規。舊染一除。新恩卽至。人心之危者。從此必安。道心之微者。從此必顯。正所謂吉神助人爲善。惟日不足矣。魔

鬼雖然狡猾。已如被縛之虎狼。無能猖獗。今之受害者。非自近爪牙。卽昏迷悞入。况魔鬼誘人。多借肉身世俗爲媒。而肉身世俗之最甚者。莫過於驕傲。貪吝。色迷。忿怒。饕餮。嫉妬。懶惰等情。今教規俱有克除之道。謙遜以克驕傲。施捨以克貪吝。絕慾以克色迷。含忍以克忿怒。淡薄以克饕餮。仁愛以克嫉妬。欣勤天主之事。以克懶惰。此與愛天主萬有之上。及愛人如己之十誡。相爲表裏。克此七罪。便能守天主之十誡。

具此七德。便能免三讐之誘感。舊染可除。三讐可克。何凶惡之有。眼見恪守教規之人。交相勉勵。變惡爲善者甚多。倘能十室而九。何難比戶可封。古人所傳路不拾遺。夜不閉戶。並非奇事。因人人都有身後永福之望。看此身世。如土如灰。無情留戀。這樣心腸。並非人力可能轉移。皆從天主耶穌受苦受難之神恩所致。人果真心仰受神恩。且不必說身後常生之福。卽今現在世間。蒙賜內心之福地。竟能以苦爲飴。以

死爲歸。實大勝於元祖當時外身之福地。但外身之福地。元祖違命而卽失。惟內心之福地。我等遵命而卽來。這樣非同小可的事情。爲何不肯信服。總因開闢之事。中國失其真傳。不知道元祖犯命。子孫帶有原罪。又未必明明知道靈魂不死不滅。要受天主的真賞真罰。所以看得不在心上。單怕世間凶禍。希圖現在榮華。聽見一個延年妙法。不老神丹。巴不得到手。這妄想肉身不死。長久貪姪。其罪更億倍於元祖。

哀哉。求延一日之生而不得。求享片時之樂而不能。捨去心地之福於身前。遭受永殃之禍於身後。莫非自作之孽。反嫌救贖無靈。真可爲長太息者。病人不肯照方服藥。雖有靈丹。何能見效。頑民不肯納款投誠。雖有赦書。何能免罪。事同一例。理可類推。總而言之。人受天主之生。受天主之養。豈可不受天主之教。耶穌未降生前。皆聖人代傳。多有不足之處。耶穌降生後。係天主親傳。道明而禮備。事易而效神。若除了

天主親傳之教。不信元祖遺罪。不信身後賞罰。不信天主降生救贖。雖有高談妙論。決不能引人身後升天享福。生前亦無些微的好處。這是萬萬不能那移的話。光陰有限。死後無窮。幸勿當前自悞。

